

##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### 一、关于以专利权质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以专利权质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，可以拓宽融资渠道，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开展经营业务。同时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，相关风险可控。本次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的实施。

### 二、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，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，公司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汇率风险，减少汇兑损失，控制经营风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时，公司已经制定了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，通过加强内部控制，落实风险防范措施，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，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，风险是可以控制的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黄力

黄晖

夏成才

2020年12月21日